



村庄里的毛泽东旧居修缮了

延安检察机关办理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127件

法治守护红色文化资源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郝凤娇

“已有专门人员守护旧居,通往旧居岔路口的路标已建好,消防设施已配齐……”近日,陕西省延安市延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与文旅部门工作人员对永坪镇刘家渠村毛泽东旧居进行整改复查时,此前笔记本上记录的那些问题正逐一“销号”。

时间回到4个月前。

陕北3月,黄土高原的沟壑间寒风依旧凛冽。延川县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迎着风沙,来到永坪镇刘家渠村毛泽东旧居。踏入其中,只见院内窑洞的墙皮早已斑驳脱落,在寒风中微微颤动。

检察官们眉头紧锁,仔细查看每一处角落。他们的笔记本上,密密麻麻地记录着旧居面临的问题:大“敞开,无人看管,路口虽有文保标识,但通往旧居的岔路却无任何指引;消防设施缺失,消防通道堵塞等。

守护旧居工作刻不容缓。

磨,讲起了那段尘封已久的历史故事。

老人说,当时李维新家在后沟还有一院窑洞,毛主席来的那一晚,就住在那里。

“老乡,你家有土豆吗?”第二天早上要做饭,一首长问李维新的父亲李树堂。

“没有。”李树堂回。

“土豆就是咱老百姓叫的洋芋。”问话的首长解释道。李树堂听后立马出去提了一筐洋芋。这位首长拿了3颗洋芋,要给李树堂钱。李树堂说:“你们吃颗洋芋怎能要钱,就是吃这一筐,也不要钱。”这时,坐在炕上的另一位首长说:“吃老百姓的洋芋就要给老百姓钱,不然我们就违反了‘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了’。”李树堂出了门向警卫员打听才知道,炕上坐的是毛主席,问话的是周总理。

这些细微而鲜活的记忆碎片,让检察官们深受触动,也让后续的保护方案有了更深厚的历史依托。

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完善旧居的保护设施。检察官们也表明,将持续发挥检察职能,加强与县文旅局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保护红色文化资源的强大合力。

如今,刘家渠毛泽东旧居的修复工作已经接近尾声,但延川县检察院“寻访革命旧址、保护革命文物、传承革命精神”的行动并未就此止步。检察官们的足迹踏向了更多藏在红色历史里的村庄,他们在断壁残垣间辨识红军标语,在老乡炕头记录口述历史,以实际行动捍卫革命旧址的完整与尊严,持续擦亮永不褪色的信仰底色。

按照陕西省人民检察院红色“寻访革命旧址、保护革命文物、传承革命精神”活动部署,延安市检察机关以高质量办案凸显保护成效,通过办案带动全社会共同保护革命旧址,让红色革命精神得到更好的继承和发扬。

近年来,延安市检察机关共寻访革命旧址400余处,办理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127件,督促对84处红色革命文物进行修缮保护,推动6处革命史迹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录,办理的案件入选全国典型案例、5件入选全省典型案例。



□ 袁家富

延安境内拥有丰富的革命旧址群,如何将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是党委、政府和政法机关的重大责任。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时代背景下,延安政法机关要深入研究当前红色文化资源保护面临的新课题新挑战,以更高水平的法治之力守护好革命历史瑰宝。

红色文化资源承载的精神象征远超物质符号意义,既是实体阵地更是意识形态阵地,保护红色文化资源是维护政治安全的重中之重,是守护共产党人精神家园的实际举措,是平安延安、法治延安建设的重要内容。

针对新形势下自媒体直播、网络舆情、文旅开发等存在的风险,要推动精细立法,对红色文化资源进行全量摸底、分类管理,运用法治手段实行“一址一策”精准保护,比如今年延安立法实施的《延安市宝塔山保护条例》,对“无人机禁飞”“山体治理”等具有时代特点和延安地域特征的问题明确了法律惩治主体和具体办法。要进一步细化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明确审查标准、惩戒措施和问责办法,以配套制度厘清保护对象、责任主体、管理标准,使保护工作有章可循。

红色文化资源保护涉及文物保护、文旅、国土、林草等多个行业部门,延安部分已考证的革命遗迹遗址零散分布在生态脆弱的黄土山体中,因产权归属导致修缮保护难度大,各有关部门对法律和部门规章认识把握不平衡,文物保护单位队伍专业化水平不足,要充分发挥党委政法委统筹协调作用,综合梳理各部门法律法规政策,推动兼容性审查,建立跨部门索引核查机制,开设全域法律意识必修课,变“背靠背”为“面对面”,破解信息孤岛,凝聚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共识共识。要推动公安、司法、检察、法院等基层治理力量协同延伸,签订保护合作框架协议,实现司法保护与行政监管无缝衔接。

良法还需善治,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政法机关的职责使命,针对部分红色文化遗址年久失修、遗址保护与村镇集体利益纠纷冲突,政法机关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保护效能提升。要加强公益诉讼,通过综合运用提请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督促起诉等手段,监督党政部门修缮文物,推动革命史迹列入文物保护单位名录,发挥司法机关法律监督作用,要强化法律震慑,推广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巡回法庭做法,为文物保护单位、红色文旅等案件开辟绿色通道,通过公布判例、公开警示,提高违法成本,筑牢不敢违、不能违的安全防线。要升级智慧安防,用技术之力补人力之短,通过公安大数据赋能负面敏感舆情快速识别处置,持续开展打击危害文物安全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为文物保护单位提供强大支撑。

延安是党的政法工作的重要形成地、发展地,公安、检察、法院、司法、国安机关均可在延安境内追根溯源,要充分挖掘红色司法资源的当代价值,修缮保护遗迹遗址,收集整理史志史料,研究丰富内涵要义,以红色基因传承赋予红色文化永恒生命力。要依托边保处、边区高等法院、中央社会部等旧址,进一步挖掘雷经天、马锡五、周兴、布鲁等红色司法人物典型故事,通过上好从业第一课、讲好红色故事等形式,让政法干警滋养初心、淬炼灵魂,激发职业认同感、归属感和使命感,确保红色司法文化薪火相传。要通过创办红色法制文化论坛、邀请专家学者来延研学,开展史志编纂、布展陈列馆、编排红色司法情景党课、文艺宣讲,让延安红色司法文化和红色司法故事以文化输出的形式焕发时代朝气。要推动在延安建立现场教学基地,实践教学点,承办高规格现场教学会,提升影响力和权威性,让延安成为全国法治工作者的精神家园。

(作者系延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以更高水平法治之力守护好革命历史瑰宝

让红色烙印在黄土高原熠熠生辉

延安政法机关亮出红色资源保护“组合拳”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马浩春

延安是中国革命的圣地、新中国的摇篮。现存革命旧址445处,藏有革命文物436万件。

近年来,陕西省延安市政法机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法治理念、法治力量,在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红色资源上下功夫,从红色基因中汲取强大力量,化作干事创业、履职尽责的动力,奋力开创新时代政法工作新局面。

筑牢“应保尽保”屏障

延安宝塔是中国革命的精神标识,承载着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的红色记忆。

2025年4月23日,延安市人大常委会正式发布《延安市宝塔山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部地方性法规的出台,标志着宝塔山的保护工作进入法治化新阶段。

“《条例》出台前,遇到私自放飞无人机的行为,民警只能以制止批评教育为主;《条例》出台后,公安机关可对此罚款,执法底气更足,法律震慑效果提升了。”延安市公安局宝塔分局宝塔派出所教导员李鹏鹏说。

保护文物,法治先行。

早在194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就颁布《保护各地文物古迹布告》。

进入新时期,延安市政法机关先后参与《延安革命旧址保护条例》《延安革命旧址保护管理暂行办法》《陕西延安革命文物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的制定、修订工作,逐步完善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制度体系,筑牢“应保尽保”法制屏障。

值得一提的是在推动专项立法方面,

延安政法机关从宝塔山生态综合治理、宝塔文物保护、红色资源利用、革命精神传承等多角度找准问题,充分调研论证,为《条例》的制定与实施,为守护好中国革命的精神标识提供了政法力量。

织密旧址安全网络

“我们指导建立了延安革命旧址安全监管指挥平台,运用指挥平台将革命旧址各类安全信息整合,实现一张图上全景动态展示,通过深化运用‘1+1+N’(公安+延安革命纪念馆+应急管理局+N个革命旧址)机制,全力守护红色革命旧址安全。”前不久,在延安文艺纪念馆顶楼的延安革命纪念馆5A级景区指挥中心,延安市公安局经济文化保卫支队副队长冯彬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记者在现场看到,大屏幕上延安各革命旧址内部及周边的实时情况尽收眼底。

汇聚革命旧址大数据信息,建成革命旧址安全监管指挥平台,实现一张图全景动态展示,一系统扁平指挥调度,全时空分析预警潜在风险,是延安政法机关以硬举措确保红色阵地绝对安全的一个缩影。

在文物保护中,延安政法机关注重系统思维,深化综合治理,强化科技赋能。一方面,建立多部门定期通报、联合执法、联席会议等制度,全面强化联训、联勤、联动;另一方面,建立“公安+延安革命纪念馆+应急管理局+N个革命旧址”革命旧址安保联动机制,定期专项督查和安全检查。

为凝聚多元共治合力,延安市委政法委还组建了10支红色革命旧址消防志愿者联盟队伍,吸纳培养991名群众文保员,整合公安、消防、志愿者等力量组建“红哨联盟”,创新探索“十铺联防”“警企联动”

等日常守望模式,织牢织密革命旧址安全网络。

铸造权益保护利剑

2023年3月29日,陕西省首个革命文物保护巡回法庭——宝塔区人民法院革命文物保护巡回法庭在枣园法庭挂牌。巡回法庭集“立审执”于一体,依法审理因革命旧址、革命文物保护引起的民事纠纷案件。

“枣园法庭与枣园革命旧址仅一墙之隔,与为人民服务讲话台只有20米距离。保护好传承好红色资源,我们法官义不容辞。”宝塔区法院革命文物保护巡回法庭暨枣园法庭庭长张虎说。

为守护红色资源,延安市凝聚司法共识,打好行政法、刑事司法、民事调解、公益诉讼等系列司法组合拳,铸造红色权益保护的法治利剑。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延安市连续多年开展“鹰”系列打击防范文物违法犯罪和田野文物保护专项行动,建立打击防范文物犯罪联席会商机制,完善行政与刑事双向衔接,做实线索梳理、精准研判,精确打击等各环节工作。3年来,全市共办理文物刑事案件109起,惩治300余名犯罪嫌疑人,查处11起破坏纪念设施行为。

同时,延安市综合运用提请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等手段,严惩破坏红色革命文物资源等违法行为。3年来,共办理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127件。

延安市还建立了涉红色文物保护民事案件快速调处机制,成立宝塔、志丹、子长、吴起跨院红色资源保护专业办案团队,并联合甘肃庆阳、宁夏吴忠、陕西榆林检察机关建立陕甘宁毗邻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检

察监督跨区划协作10项机制,为守护红色血脉注入澎湃动能。

传承红色政法基因

红色资源是一本永远读不完的书。

延安市充分挖掘、保护、研究、利用革命文物这些精神富矿,用红色司法文化资源教育政法干警,传承政法红色基因背后的厚重红色基因,深刻思想内涵和优良司法传统。

记者近日走进公安宝塔分局枣园派出所,迎面可见一尊革命烈士张思德的雕像,画像一侧,“传承张思德精神,争做张思德传人”的字样格外醒目。

枣园派出所探索建立以“张思德”命名的调解、巡逻、服务、宣传4支队伍,为老百姓做好事,办实事,每年调解各类矛盾纠纷200余起,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延安法院立足审判职能,深入开展新时代“马锡五审判方式”大学习、大讨论、大实践活动,让“一刻也不离开群众”的司法理念成为法官干警执法办案的思维模式和行为习惯。“马锡五式”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模式推广应用以来,焕发出勃勃生机。

延安检察机关建成陕甘宁边区检察史陈列室,编排红色司法情景党课,让红色司法文化和司法故事以更生动的形式走向大众、走进当代生活,以创新表达唤醒红色文化资源的时代活力。

“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红色资源,是政法机关的神圣职责和光荣使命。我们要从红色基因中汲取奋进力量,自觉弘扬和传承延安精神,让红色烙印在黄土高原熠熠生辉,为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保证。”延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袁家富说。

多地查摆年轻干部玩心重混日子生活不检点等问题 专家提出

以纪法为红线加强对年轻干部日常管理监督

□ 本报记者 陈磊

不履行职责,主动“躺平”——这样的用语近日出现在对一名年轻干部的党纪政务处分通报中,通报的对象是四川省九寨沟县汽车运业公司原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伟,其出生于1989年。

《法治日报》记者根据公开信息梳理发现,“躺平”现象不是一些年轻干部出现的唯一问题,还有混日子、玩心重、贪图享乐、生活不检点等。最近一段时间,多地对此进行查摆。

受访专家认为,“躺平”等现象的背后是作风问题,查摆这些问题是风腐一体建设的体现。目前,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推进的背景下,多地查摆年轻干部作风问题,目标在于改造广大年轻干部的作风,防止由风及腐,以促进年轻干部更好干事创业。

多地查摆作风问题

根据公开信息,李伟26岁升任九寨沟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2023年6月,李伟出任九寨沟县汽车运业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此时,他也只有34岁。

今年6月24日,九寨沟县纪委监委通报对他作出党纪政务处分,开除其党籍、公职。

根据通报,李伟理想信念丧失,纪法意识淡薄,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违规借用管理服务对象钱款,违规从事营利性活动。

值得注意的是,他还不履行职责,主动“躺平”。

类似用语近年来多次在纪检监察机关的通报中出现。例如,今年2月被开除党籍和公职的江西省宜黄县南源乡原党委书记黄祖骏(出生于1990年2月),被当地纪委监委通报“对涉及群众生产、生活切身利益的问题能解决而不及时解决”。

从多地纪检监察机关通报可以看出,玩心重、混日子、生活不检点等问题,频频出现在一些年轻干部身上,折射出部分年轻干部的工作作风出了问题。

多地对此问题进行了查摆:今年6月,位于江西省南昌市的华东交通大学组织170余名年轻干部重点围绕玩心重、混日子,精神空虚、贪图享乐,社会交往复杂,生活不检点以及网络言行等方面开展检视查摆;湖南省烟草局年轻干部对照“是否存在玩心重、混日子、说话随意、口气大粗、精神空虚、贪图享乐”等内容查摆问题145个并开展问题整改……

北京大学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

水认为,多地查摆年轻干部玩心重、混日子、生活不检点等问题,属于查摆年轻干部作风问题,是今年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应有之义。

上海政法学院纪检监察学院院长刘长秋分析,近年来,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党风政风民风得到根本改善。但是,年轻干部的党风问题却日益凸显,特别是玩心重、混日子、生活不检点等作风问题突出。对年轻干部来说,风腐一体、不良作风往往招致腐败。

他说,党中央高度重视风腐一体建设问题,各地围绕年轻干部作风问题进行查摆整治,其目标在于改进广大年轻干部的工作作风,强化其政治修养及干事创业热情。

据庄德水观察,当前不少年轻干部跌入腐败深渊,跟他们的作风问题直接相关,特别是玩心重、混日子、生活不检点等问题,这些问题看上去小,但往往成为廉政防线的缺口。因此,查摆这些问题,有助于从源头加强对年轻干部的廉政管理,推动年轻干部队伍建设。

丧失斗志追求享乐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近日刊文指出,综观一些年轻干部堕落轨迹,有的醉心于“高档次”生活,吃穿用度讲求奢华,明显超出现

实需求和收入水平;有的沉湎于低级趣味,精神不振,丧失斗志且容易迷失自我;有的热衷于吃吃喝喝、灯红酒绿,追求享乐。

记者还注意到,在多地通报的案例中,“躺平式腐败”与“享乐型堕落”交织,成为年轻干部违纪的典型特征。

在刘长秋看来,从年轻干部自身角度观察,他们成长于改革开放时期,相比于之前的干部而言,家庭条件相对优渥,经历的苦难不多,相对更容易“躺平”;不少年轻干部还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党性修养弱化。

“从体制机制角度观察,年轻干部都是通过考试、层层筛选等,才有了现在的岗位,相当于端上了‘铁饭碗’,只要不出大问题,一般不会被辞退,这使得一些年轻干部对‘躺平’有了底气。”刘长秋说,加之有的地方在法律政策实施过程中习惯性地选择“一刀切”,容易出现“努力做了很多扎实的工作别人都看不见,一旦做错一件则人尽皆知”的现象,导致年轻干部产生“干好干坏一个样”“多干多错,不干不错”的观念而选择“躺平”,甚至沾染歪风邪气。

庄德水分析称,年轻干部出现这种问题,最主要的原因是自身党性锤炼不足,政治素质不高,没有养成严于律己的工作作风,面对形形色色的诱惑和考验容易失守。同时,也与

年轻干部刚走上工作岗位就受到一些地方不良政治生态的影响有关,使他们沾染了一些不良嗜好,慢慢发生蜕变。

“从日常监督和执纪执法情况看,一些地方对年轻干部的管理监督也不到位,出台了一系列监督管理制度,但制度执行力度不到位,监督也不够精准,导致一些年轻干部产生侥幸心理。”庄德水说。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广大年轻干部是党的事业发展的后备力量,也是未来的中坚力量,其作风问题须高度重视。

刘长秋认为,面对年轻干部作风方面的管理难题,纪律处分条例、《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已有相关的系统规定,关键在于如何确保这些规定在实践中落地。

“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还需要贯彻落实党中央要求,坚持用改革的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在坚持制度从严的基调上探索如何运用改革的精神完善现有的体制机制。”他说。

在庄德水看来,要解决年轻干部的作风问题,可以从两个角度入手:一个角度是破,

一个角度是立。从破的角度来说,即加强反腐败的力度,严惩年轻干部的腐败行为,形成威慑效应;从立的角度来说,要净化政治生态,加强教育管理监督,让年轻干部崇尚廉洁。

“具体来说,在反腐败方面,要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明确纪法红线和底线,紧盯年轻干部由风及腐、风腐交织问题,对新型典型违纪违法问题从从严从快查处,让年轻干部一旦触动纪法红线,就会受到惩处。”庄德水说。

他建议,加强对年轻干部的教育,让年轻干部走上工作岗位之初就受到廉洁方面、宗旨方面、思想方面的教育,让年轻干部能够深刻了解党的纪律和规矩,在思想深处树立尊崇廉洁的意识。此外,日常管理监督是重要的保障和手段。一旦发现年轻干部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纠正,抓早抓小,通过查漏补缺,建章立制,补齐短板,从源头上防范年轻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发生。引导年轻干部自觉净化朋友圈、社交圈、生活圈,培养积极健康的兴趣爱好。

“依据现行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可以考虑结合年轻干部的特点,在中央层面出台专门加强年轻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有针对性地设计教育管理监督制度,以更好地促进年轻干部更快更好地成长。”庄德水说。